

湖北省南漳县人民法院

公 告

(2025)鄂0624破1号之一

本院根据刘建伟、襄阳砦顺建材有限公司的申请于2025年7月28日裁定受理华中绿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于2025年9月5日指定湖北今天律师事务所担任华中绿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管理人。案件办理中，湖北今天律师事务所以与将来关联企业实质合并破产清算案件有利害关系为由，向本院申请回避。本院经审查于2025年11月6日作出(2025)鄂0624破1号之一决定书，决定解除湖北今天律师事务所的华中绿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管理人职务，指定湖北华仁致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华中绿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管理人(通信地址：湖北省襄阳市南漳县经济开发区绿谷大道5号华中绿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邮政编码：441500；联系人：宋琴律师，联系电话：15570622151；翟东律师，联系电话：18972220788)。

特此公告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六日